

证券代码：688119

证券简称：中钢洛耐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零二六年七月

目 录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6
议案 1：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及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和信息登记工作，请予以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等登记材料原件。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

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会议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钢洛耐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4）。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8 月 11 日（星期二）9:30

（二）现场会议地点：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西苑路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四）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熊建先生

（六）参会人员：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或其合法委托的代理人；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见证律师出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七）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8 月 11 日至 2026 年 8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 推选本次会议的计票人、监票人

(五) 与会股东逐项审议以下累积投票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补选梅慎实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2	补选黄平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九) 汇总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十) 主持人宣读本次股东会表决结果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会议结束

议案 1：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冯月彬先生、索亚星先生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为保障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进行资格审查，拟提名梅慎实先生、黄平先生为公司的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梅慎实先生、黄平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冯月彬先生、索亚星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之前，冯月彬先生、索亚星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直至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梅慎实先生，1964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政法大学博士学位。曾任复旦大学法律系教师，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博士后研究人员，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部首席律师，中国行为法学会金融法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教师。现任北京嘉潍律师事务所律师，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梅慎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黄平先生，196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洛阳大学财会专业，注册会计师。曾任洛阳宇通汽车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洛阳中华会计师事务所所长，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河南分所经理。现任河南杰盛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